**保定市徐水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文件规定，现将我单位预算信息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保定市徐水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保定市徐水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

（一）为人大会议服务。主要为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和人大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服务，包括发送会议通知、准备会议文件、提供必要的资料，起草会议的议程草案、安排会议、会议记录等。

（二）为人大日常工作服务。负责联系代表、安排代表活动、组织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处理代表和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提出的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接待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

（三）提供研究、咨询服务。围绕人大制度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进行调查研究，发现问题并提供解决问题的办法，为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提供信息和参考。

（四）提供后勤服务。包括为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人员的工作、生活提供一些必要的保障。

**二、机构设置**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 1 | 办公室 | 行政 |  | 财政拨款 |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我单位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单位预算中。

**一、收入说明**

2022年预算收入为907.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06.97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04万元。

**二、支出说明**

2022年单位支出预算：907.01万元

基本支出849.49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769.48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80.01万元

项目支出57.52万元

 其中：本级支出57.52万元

**三、比上年增减情况**

本年度预算收支安排907.01万元，较上年增加33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322.8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项目支出增加16.56万元，主要原因是区人大代表人数增加，代表视察活动增加。

第三部分：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80.01万元，其中办公费8.50万元，邮电费16.50万元，培训费0.68万元，公务接待费1.18万元，工会经费4.76万元，福利费3.4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7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3.6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83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3.76万元。

第四部分：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

增减变化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21年度预算** | **2022年度预算** | **增减金额** | **变化原因** |
| 因公出国经费 |  |  |  |  |
|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  |  |  |  |
|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 11.76 | 9.72 | -2.04 | 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
| 公务接待费支出 | 2 | 1.18 | -0.82 | 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
| 合计 | 13.76 | 10.9 | -2.86 | 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
|  |  |  |  |  |

 |

第五部分：预算绩效信息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区三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查和批准徐水区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审议2021年徐水区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审议决定常务委员会认为应当依法审议、决定的其他重要事项。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人大监督工作促进各项法律法规、人大会议、报告等的落实；促进“一府两院”改进工作；提高规范性文件质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目标：保障法律法规有效实施，发挥常委会组成人员及代表的桥梁纽带作用，集中反映民意。

绩效指标：监督工作任务完成率。

（二）人大会议工作完善各项会议制度,规范会议程序，提高会议质量，提高人大代表及常委会审议水平。

绩效目标：完善各项会议制度，规范会议程序，提高会议质量。

绩效指标：会议召开率，会议任务完成率。

（三）选举了任免工作确保换届选举工作顺利完成，实现省市和区委人事安排部署；提高组织换届选举工作水平。

绩效目标：依法依规完成人大选举及常委会人事任免工作。

绩效指标：工作完成率、任务实现率。

（四）人大事务管理工作促进机关自身建设、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绩效目标：机关自身建设、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绩效指标：工作任务完成率。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机关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加强财务管理。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优化支出结构、加快政府采购、加快项目建设、及时拨付资金，确保经费支出进度达到规定标准。

3、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重大支出事项、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决策和执行进行监督，定期开展财务内部审计，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合规。

4、加强绩效监控。积极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5、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单位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项目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6、加强宣传培训。加强人员培训，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提升。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利息收入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101001保定市徐水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9810050W | 项目名称 | 利息收入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0.04 | 其中：财政 资金 |   | 其他资金 | 0.04 |
| 用于办公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按实际情况支出2.年底支出100%3.办公费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利息金额 | 本年度利息收入金额 | 100元 | 近三年利息收入 |
| 质量指标 | 支出率 | 全部利息收入支出情况 | 100% | 工作需求 |
| 时效指标 | 全部支出时间 | 利息收入全部支出时间节点 | ≤12月 | 工作需求 |
| 成本指标 | 项目完成投入资金情况 | 完成利息收入全部支出完成率 | 100% | 工作需求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工作完成率 | 补充经费不足，促进工作完成 | ≥95% | 工作需求 |

2.人大会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101001保定市徐水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3705 | 项目名称 | 人大会议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5.60 | 其中：财政 资金 | 45.60 | 其他资金 |   |
| 组织召开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圆满成功。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100% | 100% | 100% |
| 绩效目标 | 1.为了更好的人大代表履行职责。2.组织召开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圆满成功。3.确保按时间进度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预计6月底之前。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会议召开次数 | 组织召开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次数 | ≥1次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 |
| 质量指标 | 会议圆满完成率 | 会议圆满完成率 | ≥90%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 |
| 时效指标 | 会议工作完成及时性 | 按照文件要求及时完成会议工作完成 | 1次 | 徐政财字[2015]71号 |
| 成本指标 | 会议费标准 | 按一类会议费开支实行限额控制 | ≤500元 | 徐政财字[2015]71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代表履职提升度 | 考察代表履职能力提升情况 | ≥80% | 历史依据 |

3.人大监督（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101001保定市徐水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3686 | 项目名称 | 人大监督（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1.88 | 其中：财政 资金 | 11.88 | 其他资金 |   |
| 人大代表视察、检查、调研等活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85% | 100% |
| 绩效目标 | 1.为了更好的人大代表履行职责。2.按时组织人大代表开展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代表活动。3.确保按时间进度完成各项工作任务，6月底之前完成50%，12月底之前完成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人大代表活动数量 | 人大代表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活动次数 | ≥5次 | 徐发[2005]37号 |
| 质量指标 | 人大代表参与活动比率 | 人大代表参与代表活动的人数占代表总数的比率 | ≥80% | 徐发[2005]37号 |
| 时效指标 | 活动完成及时性 | 人大代表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活动完成时限 | ≥6次 | 徐发[2005]37号 |
| 成本指标 | 人大代表活动成本 | 人大代表活动预算成本 | ≤11.88万元 | 徐发[2005]37号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代表活动影响提升率 | 通过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活动，人大代表积极建言献策的比例 | ≥80% | 会议纪要 |

第六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表空表。

|  |
| --- |
|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
| 保定市徐水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单位预算安排资金）**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七部分：国有资产信息

上年末我单位固定资产总金额为116.68万元（详见下表）。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产购置计划，拟购置金额为0。

|  |
| --- |
| 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单位：万元）** |
| **固定资产总额** | **--** | **116.68**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 60.50 |
|  3、单价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台、套) |  |  |
| 其中：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  |  |
|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56.18 |

第八部分：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九部分：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